

证券代码：873225

证券简称：海贤能源

主办券商：国泰海通

上海海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签署《股权转让框架协议》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特别提示：

- 1、本次签署的《股权转让框架协议》仅为股权转让双方的初步意向性约定，最终具体交易安排尚需相关方进一步协商一致，具体内容以相关方另行签署的正式协议为准。
- 2、本次交易需获得相关部门的审批后方可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如本次交易得以实施，将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 3、本次交易事项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造成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4、本次交易涉及的后续事宜，公司将按照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概述

为深化上海市燃气行业市场化整合，优化区域能源结构，提升公共服务能力，推动海贤能源可持续发展，2025年12月26日上海奉贤交通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能集团”）、上海燃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燃气”）、上海大众燃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众燃气”）、上海海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贤能源”或“公司”）签署《上海海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框架协议》（以下简称“股权转让框架协议”），交能集团同意向国资监管部门申请以非公开协议方式向上海燃气转让海贤能源部分股权。若转让完成后，上

海燃气持有 40% 股权，交能集团持有 30% 股权，大众燃气持有 30% 股权，上海燃气成为海贤能源的控股股东。

二、股权转让双方的基本情况

1、转让方： 上海奉贤交通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姜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065991706M

地址： 上海市奉贤区航南公路 7198 号

股东信息： 上海市奉贤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有比例 100%

2、受让方： 上海燃气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史平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5MA1K49935Q

地址： 上海市闵行区虹井路 159 号

股东信息： 申能（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100%

三、股权转让框架协议主要内容

1、交能集团以非公开协议方式向上海燃气转让海贤能源部分股权。转让完成后，上海燃气持有 40% 股权，交能集团持有 30% 股权，大众燃气持有 30% 股权。

2、本次股权转让价格以经国资监管备案或核准的资产评估结果为依据，由双方结合市场、公允原则协商确定。

3、若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上海燃气成为海贤能源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和管理海贤能源，负责统筹海贤能源的经营管理，优化资源配置，提升运营效率。

4、若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海贤能源治理结构应按照实控管理和满足纳入上海燃气财务报告合并范围的相关要求，董事会（含专业委员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组成依据前述原则在最终交易文件中予以具体约定，任免程序应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5、本协议自各方签署并取得国资监管部门批准后生效，具体事宜以最终的交易文件为准。

6、本协议发生下列情形之一时终止：各方协商一致书面同意终止；因不可抗力或政策调整导致协议目的无法实现；一方严重违约且未在整改期内补救。

7、因本协议产生的争议，各方应优先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提交海贤能源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诉讼。

四、对公司的影响

若上述股权转让最终实施完成，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发生变更，控股股东由交能集团变为上海燃气，实际控制人由上海市奉贤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变为申能（集团）有限公司，该事项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和持续发展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风险提示

本次签署的《股权转让框架协议》仅为股权转让双方的初步意向性约定，股权转让具体的交易方案及协议条款尚需交易双方进一步协商确定，具体内容以相关方另行签署的正式协议为准。该事项有关方案尚待进一步论证、协商，最终能否顺利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并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上海海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框架协议》

特此公告。

上海海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29 日